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

项 目 编 号 马安监审【2017】17号

建 设 地 点 马鞍山市和县石杨镇

验 收 单 位 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	行业类别	露天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扩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和县水务局，2017 年 6 月 27 日，和水管[2017]105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马鞍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7 年 12 月 11 日，马安监审【2017】19 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 年 3 月-2019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巢湖市富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新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铜陵鑫铜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参照《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

（皖水保函〔2018〕569号），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在马鞍山市和县石杨镇主持召开了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500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巢湖市富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铜陵鑫铜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浙江新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观看了现场记录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实施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了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500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马鞍山市和县石杨镇，设计规模为年开采500万吨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方式为露天开采。工程设计主要由露天采场区、工业场地区、迹地恢复区、办公区、运输道路区等部分组成，总占地面积115.83公顷，均为永久占地。工程由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本项目总投资1.69亿元，其中土建投资1095.70万元。主体工程于2019年3月开工，2019年12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于2017

年委托巢湖市富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7 年 6 月，和县水务局以和水管函[2017]105 号下发《关于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本工程中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基建期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 123.14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117.02 公顷，直接影响区 6.12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11 月，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初步设计》，其中包含部分水土保持措施，后续矿山相关设计中也有部分水土保持措施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工程施工期同步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委托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编制了《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本项目水土流失量为 1218.99t，其中施工期 964.49t，自然恢复期 254.50t 吨（含本底流失量）。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5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4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5、拦渣率 99.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7.12%、林草覆盖率 42.41%。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较好的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省和县绰庙横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500 万吨/年露天采矿整合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过验收认定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合理，质量总体合格。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由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负责管理维护。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植物措施及工程措施的日常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徐锋	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		徐锋	建设单位
成员	胡恩成	和县横山矿业有限公司		胡恩成	建设单位
	刘子杰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 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刘子杰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谭辉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 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谭辉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徐永军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 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徐永军	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巢湖市富源工程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徐永军	方案编制 单位
	夏金双	铜陵鑫铜建设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	项总监	夏金双	监理单位
	潘欣	浙江新龙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高工	潘欣	施工单位
		特邀专家		王	